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拟签署项目合同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于2022年0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拟签署项目合同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益阳龙岭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或“甲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拟就公司在益阳市进一步实施战略发展签署《益阳龙岭产业开发区引进工业项目合同书》，在益阳市龙岭产业开发区新增土地、厂房、设备，投资建设新生产线。该项目总投资5亿元人民币，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出资。

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年修正）》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甲方基本情况

1. 甲方名称：益阳龙岭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 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3. 住所：益阳凤山路一号龙岭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4. 关联关系：公司与管委会不存在关联关系
5. 经查询，益阳龙岭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项目合同书主要内容

甲方：益阳龙岭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 项目投资：拟投资建设四磨汤滴丸、基药品种及膳食添加剂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分为生产区、仓储区、动力辅助区三个功能区及厂区相关配套工程。

2. 项目选址：项目用地位于龙岭产业开发区凤山路以南、银城大道以东、学府路以北、蓉园路以西。甲方通过自然资源部门采取出让的方式提供净用地面积约 173 亩（实际面积以国土勘测定界图确定的面积为准）。用地性质为二类出让工业用地。

3. 项目建设期：项目建设期为 30 个月。项目建设竣工试生产 6 个月并经国家药监部门现场验收认证通过后正式投产。

4.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有效印章后生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建设厂房事项是为了优化产品结构，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的布局，满足公司未来经营扩张所需的产能，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同时能有效带动周边地区就业，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五、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1. 项目立项风险

本次建设项目涉及的土地取得、项目报批、施工建设等尚需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或备案，项目的推进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加强项目组自身的队伍建设，强化项目设计、施工、监理力度，增强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管控能力。

2. 工程风险

本项目为公司未来的中长期项目规划，项目建设周期较长，总建设期预计为 30 个月，具体建设期将根据后续施工进度及市场需求情况有所变动；

3. 投资风险

本项目是公司基于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决定的，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变化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项目实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以及投资后未达预期收益的风险，并将对未来经营效益的实现产生不确

定性影响。预估的投资效益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分期有序实施新建项目，逐步投入资金，降低投资风险。

六、其他说明

鉴于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过程中可能出现建筑装饰材料价格变动、人工成本变动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因素，实际投资金额可能会有变化，如有变化，公司将根据未来的实际情况适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益阳龙岭产业开发区引进工业项目合同书》（初稿）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4月28日